<附表八>　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運動場地使用證(會員證) 申請表

□交大校區 □陽明校區

會員證號:　　門禁卡編號:　　收據編號:

姓名(Name)		E-mail		
生日(Birthday)		性別(Sex)		
身分證字號 (ID No)		電話(Tel)		
服務單位/系級 (Unit)		員工編號/學號 (Staff ID/Students ID)		
聯絡住址 (Address)				
辦理證別 (category)	□室內溫水游泳池 (Swimming pool)　□健身中心 (Fitness)　□游泳館二合一證 (Combination) □網球證 (tennis)　□羽球證 (badminton)　□桌球證 (table tennis)　□網羽桌三合一證 (combination) □門禁卡(健身中心、球館使用) (Access card)			
辦理身分 (Identity) ※出示相關證明文件辦理	□學生(學生證) (Student)　□教職員工(服務證) (Faculty)　□TSRI(服務證) (NDL、CIC) □退休人員(退休證) (Retirees)　□清大師生(服務證/學生證) (NTHU) □外賓(身分證) (Guest)　□校友(校友證/畢業證書影本) (Alumni) □教職員工及退休人員眷屬(退休證或服務證及相關證明文件) (Relatives of faculty or retirees) □未繳場地費/未獲補助教職員工生(學生證/服務證)			□年證 (Year) □半年證 (Half year)
使用期限	年　月　日　至　年　月　日止 **(體育室填寫)**			
應繳費用	新臺幣　萬　仟　佰　拾　元整 **(體育室填寫)**　**入帳 F500011**			

切　結　書

本人申請運動場地使用證，願遵守安全及場地管理相關規定，愛惜使用場地設施及器材，並遵從管理人員之指導，如有違規，願受處分，停止使用權；如有校方管理疏失外之任何意外發生，其後果概由本人或家庭負擔，與校方完全無關，決不誘過製造無謂困擾，並放棄法律上主張，特此切結。

本　人　簽　章

未滿 18 歲家長簽章

年　月　日

注意事項:

1.請自行列印申請表後至體育室核章，再至出納組繳費，繳費後持收據及 **1 吋照片 2 張**至體育室領取證件。

2.辦理會員年證**除學生**使用期限為每年 8 月 1 日至隔年 7 月 31 日止；半年證使用期限分別為上學期(8 月 1 日至隔年 1 月 31 日)及下學期(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)外，其他辦證均採隨辦隨用，有效期限自使用日起算。

3.游泳館訂於每月第一週星期一休館半日進行小型保養與清潔；於每季(1、4、7、10 月)第一週星期一休館一日進行場館器材設備保養與清潔。

4.游泳館於年度維修及辦理大型比賽等特殊因素必須使用場地時，得暫停開放，暫停使用期間不另外退費，敬請見諒。

5.隨辦隨用之會員，除下列情形外，各項場地會員證經繳費用後，無論使用與否，不得辦理退費、保留、移轉或延期。(1)因身體不適而不宜運動者，可檢附區域醫院以上等級之診斷證明書申請延期，次數以 1 次為限，最多 6 個月。(2)單次出國達 2 個月以上者，可檢附出入境證明等相關文件申請延期，次數以 1 次為限，最多 6 個月。

體育室：　　出納組：

★請詳閱及簽署第 2 頁個人資料同意聲明，謝謝。

個人資料同意聲明

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及本校個人資料保護政策要求，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校以前，於此向您說明我們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個人資料的範圍及方式：

一、蒐集目的：

提供本活動各項通知服務、報名者身分確認、寄送本校或與本次活動主題相關的資訊、活動訊息及本校內部管理之用。

二、您提供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校及授權舉辦本次活動之相關單位於中華民國領域、於上述之蒐集目的範圍內加以利用至前述蒐集目的消失時為止。

三、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之規定，您有權可向本校行使查詢或請求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停止蒐集/處理/利用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。 如有上述需求或疑問，請於上班時間向本校活動主辦單位聯繫。

四、若您提供之個人資料不正確，將可能影響您所享有本校提供相關聯繫及資訊服務之權益。

本人確已獲知且瞭解上述事項，並同意 貴校於所列蒐集目的範圍內，合理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。此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並將提供予本校留存，供日後取出查證。

☐我已詳閱並同意此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申請人親簽：

簽署日期：　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日